**附1**

**内蒙古林业总医院**

**2017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简章**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2017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简章的通知》(内卫计办科教字【2017】161号)文件精神，我院立即组织开展2017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报名工作。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招生对象和报名条件

**（一）招生对象。**

单位委托培养的培训人员（简称单位人）和面向社会招收的培训人员（简称社会人）。

**（二）报名条件。**

1.拟在内蒙古自治区行政区域内从事临床医疗工作的高等院校医学类相应专业（指西医临床类、口腔医学类）的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届和往届毕业生,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

2.已从事临床医疗工作并获得执业医师资格，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

3.为不影响中级职称报考，各级医疗卫生计生机构2020年以后晋升中级职称的人员均需推荐参加报名。

4.社会人仅限填报西医全科、儿科、精神科、妇产科、检验医学科、放射科、超声医学科。

5.在旗县级以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从事临床工作，具有成人本科学历，并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

6.其他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

7.在读研究生不在此次招生范围内。

二、招生计划

1、我院计划招生36人，其中：紧缺专业17人：儿科（6人），精神科（6人），妇产科（5人）；其他专业：19人。

2、可招生专业名录（西医）20个：内科、儿科、急诊科（急诊医学科）、神经内科、全科（全科医疗科）、外科、外科-神经外科方向（神经外科）、外科-胸心外科方向（胸心外科）、外科-泌尿外科方向（泌尿外科）、骨科、妇产科、眼科、耳鼻咽喉科、麻醉科、临床病理科（病理科）、检验医学科（医学检验科）、放射科（医学影像科）、超声医学科（超声科）、口腔全科（口腔科）、精神科。

三、报名办法

1、报名采取个人申请的方式，实行实名网络填报。报名人员需登录“内蒙古自治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信息管理系统”（http://nmzyy.wsglw.net/），在“学员注册”栏注册，经注册获取用户名和密码，并使用注册信息在“学员招录”栏登录系统，进入“填报志愿”模块，填写个人基本信息、学习经历、工作经历并选择填报志愿。

2、每批次招生，报名人员只限填报1个志愿基地及专业。

3、报名人员根据本人意愿和单位协商结果（单位人）填报相应志愿专业，志愿填报完毕，提交审核通过后无法修改。

4、报名人员需及时关注个人网上报名审核结果，如有报名信息录入错误者，需按照流程（届时网站发布）修改网报信息。

5、报名完成后需打印《内蒙古自治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申请表》。

四、招录面试提交材料

网报审核通过的报名人员需携带《内蒙古自治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申请表》原件1份（需报名人员本人签字，单位人需就业单位签字盖章），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毕业证（原件、复印件）、学位证原件和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各1份。有国家医师资格的，提供《医师资格证书》原件和复印件1份，按照各基地网上发布通知进行现场审核、面试。

五、报名和面试时间

**（一）第一批次招录**

1.网上报名时间：2017年8月4日8:00—8月8日24:00

2.现场审核、面试考录时间：

8月9日8：00—17：30 内蒙古林业总医院科教部6楼604教室现场材料审核；

8月10日上午10：00—12：00 内蒙古林业总医院科教部6楼604报告厅组织理论考试，请自备黑色碳素笔；

8月10日下午14：30—17：30 内蒙古林业总医院科教部技能训练中心517、519室进行技能考试；

8月11日下午15：00—17：30 内蒙古林业总医院科教部6楼603会议室进行面试。

3.录取公示、公布时间：

公示时间：8月15日—8月21日

公布时间：8月22日公布第一批次录取名单。

**（二）第二批次补录、调剂**

1.补录。按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工作统一安排进行报名；第二批次网上报名人员只限第一批次未录取人员，第一批次已录取人员及第一批次未报名人员，不得进行第二批次报名；填报1个志愿基地和专业，同时，根据个人意愿，选择是否“服从调剂”；各相关招生基地组织进行现场资格审核、面试补录；补录结束后，由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公示、公布第二批次录取人员名单。

（1）网上报名时间：8月23日8:00—8月24日24:00

（2）基地现场审核、面试补录：

8月25日8：00—10：00 内蒙古林业总医院科教部6楼604教室现场材料审核；

8月25日10：00—12：00 内蒙古林业总医院科教部6楼604教室组织理论考试，请自备黑色碳素笔；

8月25日15：00—17：30 内蒙古林业总医院科教部6楼603会议室进行面试；

8月26日15：00—17：30 内蒙古林业总医院科教部技能训练中心517、519室进行技能考试。

2.调剂。如第二批次补录仍有未招满的基地，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将根据报名情况，按考试成绩，对“服从调剂”报名人员进行调剂。将第二批次拟录取名单报自治区卫生计生委，由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审核后公示、公布。

3.录取公示时间：

公示时间：8月30日—9月5日，公示期为7天；

公布时间：9月7日公布补录名单。

六、录取

现场审核通过者方可进入面试、录取阶段。录取工作由内蒙古林业总医院科教部组织进行。具体程序为：

1.在网报审核通过的人员范围内，按以上要求对申请材料进行现场审核。

2.根据现场审核通过情况组织理论考试、技能考试、安排面试，择优录取。

3.录取结束后，将录取结果上报自治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服务中心，汇总后，由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公布招录结果。

七、其他事宜

1.申请报名者本人应及时进行网上填报，填报信息要真实、准确、完整，在招录期间及时关注网站公布的面试、录取、报到等相关通知。如有培训政策、培训招录等相关问题可向自治区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自治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服务中心、内蒙古林业总医院咨询，网络报名相关问题可向招录网站咨询相关问题。

2.申请培训人员要如实填报个人信息，不得弄虚作假，如经核实发现弄虚作假者，取消本次报名及录取资格；情节严重的、录取后无故不报到及报到后自行退出者，3年内不得报名参加自治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内蒙古林业总医院科教部联系人：

沈立萍：15947101023

褚越亚：15547085059

孔宪娟：13848805677

办公室电话：0470—7231219